**厦门南洋职业学院安全工作**

**情况通报**

**2019年度第【1、2】合期 总第【62】期**

**厦门南洋职业学院后勤保卫处 2019年3月11日**

**一、二月份安全稳定工作情况通报**

 1月4日，新店派出所文教园警区“2018年高校防诈骗工作总结暨2019年防诈骗工作部署会”在我校召开。会上，新店派出所民警通报了12月各高校警情，我校共发生刑事虚假信息诈骗案件2起，行政虚假信息诈骗1起；2018年全年，新店派出所辖区高校发案共计166起（诈骗类案件109起），其中我校发案24起，相比2017年下降22.5个百分点。警官要求学校的防诈骗宣传精准度要把握好，要充分了解清楚被骗学生的被骗过程，要广泛动员群防力量，充分利用新媒体做好防诈骗宣传工作。

1月8日，我校在第一会议室召开了“期末年初安全稳定工作暨省级文明校园创建工作会”。会上，党委书记施水成、副校长何卫华、校长助理钟石根均对安全工作做了要求和部署。几位校领导要求主要是：按照1月6日市教育系统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国务院安全视频会议精神要求，认真做好期末年初和寒假期间的校园安全稳定工作，重点做好防盗、防火、留校学生安全、教职工宿舍安全等工作。

根据上级安全稳定的文件要求，一、二月份后勤保卫处在全校各部门的大力配合和支持下，主要做了以下各项工作：2018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问题整改工作、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2019年全年）、总结2017年以来我校反恐防范工作中的案例及工作亮点、总结近5年内依法治理“校闹”问题总体情况、寒假校园各项安保工作。

2月23日，学校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在第二会议室召开了“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初校园安全稳定和开学准备工作检查布置会议”，会上，后勤保卫处王慧军副处长通报了寒假期间安全工作情况及对发现的安全问题提出明确的整改要求，并对开学初如何做好校园安全稳定工作向与会人员做了提醒；后勤保卫处蓝德森处长对做好开学初校园交通安全及卫生保洁工作提出要求；何卫华副校长强调：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都是具体安全工作的执行者，各部门负责人是安全第一责任人，务必对安全工作引起高度重视。每个月月底、节假日前都必须开展安全检查和问题整改工作，并将检查和整改情况报保卫科。开学初必须重点做好实训实验室、学生宿舍、办公室、档案室、资料室、食堂、商铺、配电房、电梯等安全重点部位的检查。

**全校1、2月份存在以下各种安全问题**

1月9日中午，2018级学前教育专业的学生江XX在莲花餐厅北侧道路上行走，被一辆到食堂送货的五菱牌面包车倒车时撞倒趴在地板上，造成学生身上几处皮肤擦伤，幸无大碍。

2月3日，发生了一号楼三层弱电井内电信配电设备起火的事故，起火原因为：中国电信的机柜散热设施故障引发。

2月25日凌晨2：30，2#426一位男生在外喝醉酒回到何厝苑，未进大门就躺在外面水泥地板上睡觉，在两位随行同学和保安的协助下才回到宿舍休息。

2月27日，我校两位教职员工无证驾驶摩托车在新店街上被交警部门查获，均受到行政拘留五天的处罚。

这两个月，我校发生的火灾事故、交通安全事故、学生醉酒事件、教工无证驾驶事件，均应该引起全校师生足够的重视。再次反映出个别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不强；我校的安全教育宣传力度不够。保卫部门需要加强对校园交通安全秩序管理和安全管理，加强对校园的安全巡防巡查。

**安全事件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型****二级学院** | **财产被骗** | **校园贷** | **财产被盗** | **打架斗殴** | **交通事故** | **溺水** | **其他** |
| **经济管理/橱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外国语旅游/社科人文** | **0** | **0** | **0** | **0** | **1** | **0** | **0** |
| **机电工程/信息工程** | **0** | **0** | **0** | **0** | **0** | **0** | **0** |
| **艺术设计** | **0** | **0** | **0** | **0** | **0** | **0** | **1** |
| **建筑工程** | **0** | **0** | **0** | **0** | **0** | **0** | **1** |
| **后勤保卫处** | **0** | **0** | **0** | **0** | **0** | **0** | **1** |

主题词： 一、二月 安全 工作 通报

主 送： 各二级学院、各业务处室、各班级

报 送： 校长、执行校长、党委书记、副校长

厦门南洋职业学院后勤保卫处 2019年3月11日印发